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2CDAA90251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菱动力公司)于 2018 年 1 月和 2021 年 3 月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西菱动力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西菱动力公司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西菱动力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西菱动力公司增发 A 股股票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了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和 2021 年 3 月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1. 2018 年 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西菱动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167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成都西菱动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8]24 号)同意，公司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90 元／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6,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43,633,335.7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2,366,664.23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汇入指定账户，实际到账金额为 479,679,245.28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额部分为尚未支付完毕的发行费用。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出具了 XYZH/2017CDA30339 号验资报告。

2. 2021 年 3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及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5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魏晓林先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399,371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72 元／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44,999,999.12 元，扣除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000,000.00 元，实际到账资金为人民币 142,999,999.12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出具了 XYZH/2021CDAA9018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1. 2018 年 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存放情况如下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募集资金用途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北支行	431350100100029820	96,000,000.00	136,830.48	活期存款	发动机凸轮轴精加工产品扩产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北支行	431350100100029791	77,000,000.00	32,376.87	活期存款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03003468916	101,000,000.00		已销户	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67381002115	43,679,245.28		已销户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67381002106	162,000,000.00		已销户	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注1）	1490957000015		0.01	活期存款	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合计		479,679,245.28	169,207.36		

注 1：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通过全资子公司成都西菱动力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力部件)实施，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对动力部件增资，同时动力部件在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490957000015)，公司、动力部件、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2021 年 3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存放情况如下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募集资金用途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511511031013001068958	142,999,999.12	–	已销户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42,999,999.12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 2018 年 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前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51,6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9,581.05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26,162.96		2018 年：	12,701.61
		2019 年：	15,985.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50.70%		2020 年：	13,955.62
		2021 年：	6,938.68
		2022 年 1-3 月	–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6,200.00	16,200.00	7,843.71	16,200.00	16,200.00	7,843.71	8,356.29		注 1
2	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100.00	10,100.00	542.80	10,100.00	10,100.00	542.80	9,557.20		注 2
3	发动机凸轮轴精加工产品扩产项目	发动机凸轮轴精加工产品扩产项目	9,600.00	9,600.00	9,893.30	9,600.00	9,600.00	9,893.30	−293.30		100%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700.00	7,700.00	1,471.10	7,700.00	7,700.00	1,471.10	6,228.90		注 3
5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667.18	3,667.18	29,830.14	3,667.18	3,667.18	29,830.14	−26,162.96		100% ★注 4
	合计		47,267.18	47,267.18	49,581.05	47,267.18	47,267.18	49,581.05	−2,313.87		

注 1：2020 年 9 月 16 日，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的议案》，“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毕，拟将该项目的结余资金人民币 9,485.27 万元(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公司“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于 2016 年备案，投资计划的制定基于当时对未来市场需求的分析研判；2018 年四季度以来国内汽车市场特别是自主品牌销量持续下滑，连杆市场部分客户调整了市场及产品战略，公司现有产能能够满足未来市场需求，基于公司稳健经营和维护股东利益的考虑，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终止该项目并将该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合计 10,009.01 万元(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3：2021 年 5 月 21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该项目的结余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的结余实际补充流动资金 6,610.00 万元。

注 4：公司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47,267.18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236.67 万元。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相对于项目所需资金存在不足，不足部分公司计划通过自筹资金解决。2019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已用自有资金 30.51 万元补足募集资金净额差额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 2021 年 3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前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4,5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4,3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1 年：	14,300.00
		2022 年 1-3 月	–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		100%
	合计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		100%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差异原因
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6,200.00	7,843.71	8,356.29	公司加强项目投资成本管理，通过自主设计自动化生产线等方式，最大限度的节约了设备购置及安装等费用，同时公司使用了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100.00	542.80	9,557.20	项目终止
发动机凸轮轴精加工产品扩产项目	9,600.00	9,893.30	−293.30	使用募集资金收益增加了部分相关设备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700.00	1,471.10	6,228.90	项目终止
补充流动资金	3,667.18	29,830.14	−26,162.96	由于“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终止以及“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完毕，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

1. 2018 年 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1）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于 2016 年获得《四川省经济化和信息委员会关于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汽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备案通知书》(川经信审批[2016]42 号)备案，项目建设期两年。项目投资计划的制定基于当时对未来市场需求的分析研判。公司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改项目对应的产品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2018 年以来国内汽车市场特别是自主品牌销量持续下滑，连杆市场部分客户调整了市场及产品战略，公司现有产能能够满足未来市场需求，继续实施该项目将会增加公司经营风险，不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在上述市场环境下，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并计划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更加充分合理的利用募集资金，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截至项目终止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 542.80 万元，剩余 10,009.01 万元(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9 年 5 月 1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019 年 6 月 3 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的议案》，“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毕，拟将该项目的结余资金人民币 9,485.27 万元(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9 月 16 日，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的议案》。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用于汽车内燃机零部件及相关技术的研发，符合项目规划时点汽车发动机市场的政策及行业环境。随着市场环境及公司战略的变化，公司研发中心项目已购置的研发设备及仪器可以满足公司传统汽车零部件业务研发的需要，同时公司布局军品航天零部件产品新领域，重点研发项目方向逐步转变，因此，公司基于战略发展、稳健经营及股东利益综合考虑，决定终止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并将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该项目的结余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的结余实际补充流动资金 6,610.00 万元。

2021 年 5 月 21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2021 年 3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不存在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的情况

1. 2018 年 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编制的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鉴证并出具的[XYZH/2018CDA30262]《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显示，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发动机凸轮轴精加工产品扩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款项合计 32,096,958.34 元。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资金 32,096,958.34 元。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32,096,958.34 元。

2. 2021 年 3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不存在投资项目置换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

1. 2018 年 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2018 年 6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从募集资金中提取 1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从募集资金中提取 1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0 年 7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公司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2021 年 3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不存在临时用于其他用途。

（五）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

1. 2018 年 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实施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169,207.36 元为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

2. 2021 年 3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其他需说明事项

2018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铸造生产线实施地点的议案》，为了对铸造生产线与精加工生产线实施统一管理、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中铸造生产线实施地点由大邑县经济开发区兴业七路 18 号变更为精加工线实施地点大邑县经济开发区大安路 368 号。

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的议案》，“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毕，拟将该项目的结余资金人民币 9,485.27 万元(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转出记录，公司实际补充流动资金 9,543.95 万元，与公告永久补充流动金额 9,485.27 万元形成差异 58.68 万元。差异原因为：董事会通过议案之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在部分理财未到期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 2018 年 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1-3 月		
1	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	注 1	–	–	–	–	不适用
2	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	项目已终止	–	–	–	–	不适用
3	发动机凸轮轴精加工产品扩产项目	–	注 2	–	–	–	–	不适用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	–	–	–	不适用
5	补充流动资金	–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注 1：公司未对“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进行效益承诺。仅对建设周期和产能实现作出说明。

注 2：公司未对“发动机凸轮轴精加工产品扩产项目”进行效益承诺。仅对建设周期和产能实现作出说明。

2. 2021 年 3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 3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因此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四、认购股份资产的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前次募集资金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内容比较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先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晓军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1. 2018 年 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西菱动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167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成都西菱动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8]24 号)同意，公司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90 元／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6,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43,633,335.7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2,366,664.23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汇入指定账户，实际到账金额为 479,679,245.28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额部分为尚未支付完毕的发行费用。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出具了 XYZH/2017CDA30339 号验资报告。

2. 2021 年 3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及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5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魏晓林先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399,371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72 元／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44,999,999.12 元，扣除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000,000.00 元，实际到账资金为人民币 142,999,999.12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出具了 XYZH/2021CDAA9018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1. 2018 年 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存放情况如下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募集资金用途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北支行	431350100100029820	96,000,000.00	136,830.48	活期存款	发动机凸轮轴精加工产品扩产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北支行	431350100100029791	77,000,000.00	32,376.87	活期存款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03003468916	101,000,000.00		已销户	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67381002115	43,679,245.28		已销户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67381002106	162,000,000.00		已销户	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注1）	1490957000015		0.01	活期存款	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合计		479,679,245.28	169,207.36		

注 1：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通过全资子公司成都西菱动力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力部件)实施，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对动力部件增资，同时动力部件在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490957000015)，公司、动力部件、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2021 年 3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存放情况如下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募集资金用途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511511031013001068958	142,999,999.12	–	已销户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42,999,999.12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 2018 年 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前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51,6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9,581.05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26,162.96		2018 年：	12,701.61
		2019 年：	15,985.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50.70%		2020 年：	13,955.62
		2021 年：	6,938.68
		2022 年 1-3 月	–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6,200.00	16,200.00	7,843.71	16,200.00	16,200.00	7,843.71	8,356.29		注 1
2	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100.00	10,100.00	542.80	10,100.00	10,100.00	542.80	9,557.20		注 2
3	发动机凸轮轴精加工产品扩产项目	发动机凸轮轴精加工产品扩产项目	9,600.00	9,600.00	9,893.30	9,600.00	9,600.00	9,893.30	−293.30		100%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700.00	7,700.00	1,471.10	7,700.00	7,700.00	1,471.10	6,228.90		注 3
5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667.18	3,667.18	29,830.14	3,667.18	3,667.18	29,830.14	−26,162.96		100% ★注 4
	合计		47,267.18	47,267.18	49,581.05	47,267.18	47,267.18	49,581.05	−2,313.87		

注 1：2020 年 9 月 16 日，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的议案》，“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毕，拟将该项目的结余资金人民币 9,485.27 万元(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公司“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于 2016 年备案，投资计划的制定基于当时对未来市场需求的分析研判；2018 年四季度以来国内汽车市场特别是自主品牌销量持续下滑，连杆市场部分客户调整了市场及产品战略，公司现有产能能够满足未来市场需求，基于公司稳健经营和维护股东利益的考虑，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终止该项目并将该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合计 10,009.01 万元(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3：2021 年 5 月 21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该项目的结余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4：公司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47,267.18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236.67 万元。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相对于项目所需资金存在不足，不足部分公司计划通过自筹资金解决。2019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已用自有资金 30.51 万元补足募集资金净额差额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 2021 年 3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前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4,5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4,3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1 年：	14,300.00
		2022 年 1-3 月	–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		100%
	合计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		100%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差异原因
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6,200.00	7,843.71	8,356.29	公司加强项目投资成本管理，通过自主设计自动化生产线等方式，最大限度的节约了设备购置及安装等费用，同时公司使用了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100.00	542.80	9,557.20	项目终止
发动机凸轮轴精加工产品扩产项目	9,600.00	9,893.30	−293.30	使用募集资金收益增加了部分相关设备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700.00	1,471.10	6,228.90	项目终止
补充流动资金	3,667.18	29,830.14	−26,162.96	由于“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终止以及“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完毕，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

1. 2018 年 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1）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于 2016 年获得《四川省经济化和信息委员会关于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汽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备案通知书》(川经信审批[2016]42 号)备案，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调查和核实，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我们认为，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相关规定，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违规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独立董事(签字)李　大　福　　贾　男　　吴 传 华
2022 年 5 月 18 日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6 月 2 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本次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 年 6 月 2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 日上午 9:15-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 日上午 9:15 至 2022 年 6 月 2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